



专访株洲市荷塘区司法局茨菇塘司法所所长陈汉华

40岁跨行当“和事佬”，做有温度的“谈判官”



陈汉华

40岁跨行，从零开始学当“和事佬”

2005年，从茨菇塘街道城管办调至司法所，职务、工作上的“大跨度”变化，对于当时已入不惑之年的陈汉华来说，并未感到不适，“都是和老百姓打交道。”

以司法助理员身份近乎“从头开始”，陈汉华没有丝毫懈怠——让群众少跑腿，各社区的街巷里都留下了他的身影；为早日进入“角色”，他每次跟着所长调处纠纷都坚持做笔录，夜间反复琢磨；闲暇之余，他也不忘“充电”——每逢周末都“泡”在当地图书馆里。

就在不断“充电”时，他迎来了“上考场”的一天。入职快两个月时，陈汉华接手了调解生涯的第一起纠纷案。

“现在来看，那案子很简单，就是邻居之间的小矛盾导致扯皮。”不过，对于那时的陈汉华来说，他直言“有点懵”。

当时，陈汉华接到群众打来的电话后，第一时间就赶到事发地——六零一社区，远远就听到接连传来的斥骂声。

原来，业主张大爷平时外出时总会将房门“啪”的一声重重甩紧，加之张大爷往常习惯大声说话，这让一墙之隔的邻居刘大爷感到不悦。刘大爷上门说理时，不但吃了“闭门羹”，还受了一肚子气，“他说‘我家的门我随便甩，口长在我嘴里，我想怎么喊不随我？’”。

刘大爷顿时来了火，而张大爷也是个犟脾气，于是两人很快就骂开了，还不时相互推搡。

陈汉华迅速拉开两人。为避免矛盾恶化，他没犹豫太久，与两位老人进行“背靠背”单独约谈——一边，他劝说张大爷要考虑自己的言行是否会对旁人造成困扰，并换位思考他人的感受；另一边，他与刘大爷商量，双方都是邻居，要从人情角度去理解对方的生活习惯，不要把关系搞僵。最终，陈汉华耗费三小时调处了这起邻里纠纷。

经此“大考”，陈汉华感触颇深，“调解工作关键在于处理涉事双方的人际关系，重在耐心倾听、诚心交流中从当事人的言语行为细节里了解其想法和诉求，最后，通过引用相关法律条例，晓之以情、动之以理，解决问题。这样，才是一名称职的有温度的‘谈判官’。”

文、图：今日女报/凤凰网记者 陈炜

株洲市荷塘区茨菇塘街道，现辖区面积6.7平方公里，13个社区，常住人口9万多人，流动人口近4万人……俨然株洲市内最大的街道。

因辖区内有近百余家国有企业、私营企业，这里曾被株洲市人民政府评为“经济社会发展十快乡镇街道”；又因人口众多、矛盾纠纷多发，这里也一度成为株洲市区的“矛盾聚焦点”。

随着2005年，时年40岁的陈汉华从茨菇塘街道城管办调至司法所扮起“和事佬”角色，在他的“温暖调解”下，民情随之好转——他年均主持调解矛盾纠纷20余次，调解成功率达98%，实现人民调解协议履行率达100%；接待上门咨询的群众，每年多达1000余人（次）。

过去的14年里，陈汉华熬过了“光杆司令”的艰难，如今，“手下有兵”的他将成立于1989年的茨菇塘司法所打造成了湖南省各级司法所的典范——2015年，荣获“湖南省模范司法所”；2017年，荣获省“三调联动解纠纷、防控风险促发展”专项调解活动先进集体；2018年，获“湖南省司法所工作表现突出单位”……



扫一扫，参加网友讨论。

“温暖”调解，“冷战”十余年母子再续亲情

在陈汉华办公室里，一块由司法部颁发的“全国模范司法所所长”荣誉牌匾被挂在显眼位置。无疑，这是对他坚守司法战线多年的最佳认可。可即便从2012年升任为茨菇塘司法所所长，经验丰富的陈汉华也有遇到棘手纠纷的时候。

2018年1月25日上午，刚调处完一起纠纷的陈汉华还没来得及将杯中水喝完，办公室里又闯入了一位情绪激动的老



陈汉华在办公室接待上门咨询的群众。

人：“我儿子要抢我的钱！他有没有权利这么做？”

来人是家住上月塘社区的居民张美（化名）。

“张美说她父亲生前给她留下了一套53平方米的老房子，平时用来出租，2016年拆迁时，这套房子能获得56.78万元补偿。”可张美的儿子杨明（化名）“要拿走一半的钱”。

故事听到这里，陈汉华有些疑惑了——作为家中的独生女，在母亲去世后，张美的父亲留下的这套老房子，她理应享有第一继承权。相反，杨明则无权继承外公的遗产。那么，杨明为何还会明目张胆地“抢钱”呢？更让陈汉华费解的是，这样“一目了然”的案子，为何成了张美口中“拖了两年仍未有结果”的“疑难杂案”？

于是，陈汉华决定约谈杨

明。结果，两人细细交流下来，发现事有蹊跷。

原来，杨明的外公生前曾留下遗书并公证，将老房子归其女儿张美和外孙杨明共同所有。之后，在老房子出租期间，张美拒绝与杨明分租金，导致母子俩闹上了法庭。法院根据遗嘱和公证书，判决杨明合法拥有老房子的一半产权。

那张美为何仍拒绝给亲生儿子杨明分配此前的租金和之后的拆迁补偿款呢？她给出的理由是“儿子不孝顺！”

聊到这里，陈汉华只得再次找到了杨明。

“杨明说，自己并非不孝子。早些年外

公去世时获得的丧葬费，母亲（指张美）没给他一分钱，甚至，他朋友送来的人情费也被母亲照单全收。之后，每每逢年过节，他都上门看望母亲，但因打官司争老房的产权，败诉的母亲总是关门不见、电话不接、信息不回。”

至此，事情的原委在陈汉华抽丝剥茧的调查渐渐清晰起来。但要结束这场长达两年的“母子闹剧”，他着实花了不少心思。

2018年2月2日，在陈汉华的安排下，母子俩时隔十余年后再次见面，但一边是神情愤慨的张美，一边是把头偏向一旁，眼神望地的杨明。

见母子俩都斗着性子不说话，陈汉华有意提醒：“杨明，坐你对面的这位老人是谁咯？”“我妈妈！”“那你不是该叫

一声？”“……妈……妈。”

听到杨明支支吾吾地低声叫唤，方才还一脸紧绷的张美顿时舒缓下来，沉默数秒后，她长舒一口气，缓缓回应道：“你要是早认我这个妈，我怎么会这样对你咯！”

眼看气氛缓和，扮演“和事佬”的陈汉华继续出招。

“杨明，这茶我泡好了，还不叫你妈妈过来一起喝？另外，拆迁补偿款的事，你表个态吧。”说完，陈汉华拉了拉杨明的衣角，低声提醒：“跟妈妈千万不要说‘绝对要多少多少钱，一分都不得少’的话。你也是有子女的人，将来等你老了，如果你子女也这么对你，跟你闹僵，你怎么想？”最终，杨明分得24万元拆迁补偿款。

“你跟你妈妈‘冷战’了这么多年，一直都没抱过你妈妈，你是不是要表示一下？”调解协议签订完后，在陈汉华的善意提醒下，这对母子缓缓靠近，两人的双臂最终紧紧抱在了一起，泪水湿润了两人的眼眶。

其实，这只是陈汉华调解各类纠纷的一个缩影——在过去的14年里，他年均主持调解矛盾纠纷20余次，调解成功率达98%，实现人民调解协议履行率达100%。至于接待上门咨询的群众，每年更是多达1000余人（次）。如今，随着4名司法助理员的陆续加入，茨菇塘司法所收获了一连串沉甸甸的荣誉——2015年，获“湖南省模范司法所”称号；2017年，获湖南省“三调联动解纠纷、防控风险促发展”专项调解活动先进集体称号；2018年，获“湖南省司法所工作表现突出单位”称号……

【亮点追踪】

构建调解组织网络 坚守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

聊及调解工作，54岁的陈汉华向今日女报/凤凰网记者坦言：“作为一名人民调解员，只有对街道社区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做到早发现、早解决，将一些可能诱发群体性事件的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全部化解在萌芽状态，才能更好地坚守住人民调解工作的‘第一道防线’。”

近年来，陈汉华带队的茨菇塘司法所构建组织网络，加固调解阵地，专门在街道办事处成立了以办事处书记为主要负责

人，社区书记及专干为成员的矛盾纠纷排查网络，形成各类社会矛盾纠纷统一受理、分流、调处、督办、报结的调处机制，使组织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确保了调解工作的顺利开展。此外，司法所还在每个社区居委会设立了矛盾纠纷调解室，明确一名分管调解工作的专干负责并与街道司法所协调配合，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衔接、配合联动的基层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网络体系。

值得一提的是，茨菇塘司法所还健全了矛盾纠纷月排查分析例会制。

“像我们司法所，每月会定期召开分析例会，听取各社区前一个月的治安状况、纠纷调处情况报告，排查出可能出现的不稳定因素，分析新情况、新特点、新动向。”陈汉华透露，目前，司法所还建立了责任追究制度，并将信访工作、人民调解工作纳入年终考核和干部政绩考核内容，奖优罚劣。